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与完善公司治理。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国际形势错综复杂，全球经济状况不佳，我国所处的外部环境复杂、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全球通胀高位运行，经济增速普遍放缓；美国持续性加息政策、债务风险上升等周期性因素，全球金融市场出现阶段性动荡，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资本外流压力明显；发达经济体需求疲弱，叠加逆全球化政策对全球产业链和贸易产生了显著的负面影响。国内经济发展面临结构性调整，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较多，国内国际双循环存在诸多困难和挑战，橡胶 V 带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及各项不利因素，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带领下，紧紧围绕公司经营计划，坚定信心，不断加强管理，夯实基础，挖潜革新，利用自身的技术和品牌优势，不断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围绕“十四五”战略目标，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统筹抓好经营发展各项工作，聚焦主业、提质增效、专注 V 带产业，紧跟国家政策，积极推动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在建年产 5 亿 A 米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将进一步推进生产智能化转型升级。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 383,123.80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了 61,811.04 万元，同比上升 19.24%。净资产 322,704.13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了 70,789.52 万元，同比上升 28.10%。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9,443.80 万元，利润总额 5,127.55 万元，净利润 3,114.5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0.66 万元。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同比下降 3.84%、37.56%、54.65%、52.08%。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总体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集、召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9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2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8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生产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3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以及核销坏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

				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31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6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9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提请并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5 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5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8 日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

		制度的议案》《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各项决策顺利实施。

（三）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董事会及时高效地进行了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决策，确保公司发展方向及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功能。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积极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督促公司及时将经营动态信息、董事会各项议案的相关背景资料提供给董事会成员，确保董事会各项议程有足够的讨论时间；督促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科学、客观、公正地发表个人意见，鼓励支持有不同意见的董事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督促公司切实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2、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

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研究，对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提出了合理建议。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部署，审议公司重大对外投资项目，对公司多项投资决策提出了合理建议。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对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合理意见，对完善公司管理人员选拔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积极发挥监督作用，审查公司的定期报告、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审议公司内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完善和执行。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审核，经过综合考评，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合理，符合公司的发展状况。

（四）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现场接待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实现与广大投资者及时、高效的沟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地获得信息。

三、2025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科学高效地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深耕主营业务，提高盈利能力

（1）公司将继续围绕橡胶V带的主营业务，持续大力推行自动化、智能化生产，保持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研发，稳定和开拓市场，保持公司在行业的龙头地位和核心竞争力。

（2）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和管理，提高人均产能，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和管理成本，积极降本增效，深挖内部管理效益，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和盈利能力。

（3）公司将充分利用在品牌、技术服务、产品品质、销售渠道等方面的优势，紧抓产业转型升级机遇，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2、推进企业标准建设

（1）持续迭代和升级公司各项标准，深度推进公司治理和企业管理，建立一套具有公司特色的标准体系，推动公司的标准化工作落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3、持续快速推进智慧工厂建设，加快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进程

（1）持续推进智慧工厂建设，加快建设天台工厂基础设施，培养储备人才，推进天台工厂试运营、试生产；

（2）推动信息化与智能化深度融合，将相关数据有效应用于公司管理，实现公司各项统一管理和协调。

4、推广工业品智慧制造系统，推进工业品制造业产业集群发展。

5、打造全新的工业品线上线下服务网络，积极引导和鼓励经销商转型升级。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